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审计意见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作为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新海宜 3; 证券代码: 400209; 以下简称“新海宜 3”或“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 现就新海宜 3 的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标审计意见做出以下提示:

北京国府嘉盈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新海宜 3 的 2025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 并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国府审字(2026)第 01130002 号), 内容如下:

“一、无法表示意见

我们接受委托, 审计了新海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海宜公司”)财务报表, 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不对后附的新海宜公司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由于“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部分所述事项的重要性, 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

二、形成无法表示意见的基础

(一) 对外担保、诉讼、潜在诉讼等事项

如附注十二、2、(2)和十四、7 等所述以及对外担保等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新海宜公司存在重大诉讼和潜在诉讼, 上述诉讼和潜在诉讼可能造成公司产生损失, 但具体损失金额难以做出准确估计。

(二) 往来可回收性

如附注六、3, 附注六、6, 附注十四等所述, 公司存在大额往来, 如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存在对陕西通家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应收款往来款 57,587.00 万元, 应收盈峰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款 7,800.00 万元, 应收万稷(山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回购款 5,686.03 万元, 应收苏州新纳晶光电有限公司往来款 27,855.75 万元, 截至报告出具日, 由于对其可回收性未能获取充分依据, 坏账

计提的合理性难以准确估计。

（三）2025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账面余额为1,096.50万元，短期借款余额为22,885.10万元，由于人员变动及账户冻结等原因，截至报告出具日，银行函证回函确认银行存款金额为1,001.16万元，未能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货币资金等余额难以得到确认。

（四）持续经营能力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归母净资产为-20,462.10万元，已资不抵债，收入持续下降，已连续多年亏损且本年亏损扩大；2025年6月12日重要子公司苏州新纳晶光电有限公司被法院裁定进入破产重整程序，截至报告出具日，苏州新纳晶光电有限公司破产重整程序正在进行中，最终结果尚不明确。上述事项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不确定性对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影响，如附注二、2所述新海宜公司采取了应对措施和说明，但我们无法对新海宜公司管理层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财务报表的依据是否充分、适当发表审计意见。

由于上述事项，我们无法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对上述事项对公司财务报告的影响做出判断。

三、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六、3，附注六、6，附注十一、6和附注十四等所述，截至2025年12月31日，新海宜公司应收陕西通家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往来款55,709.19万元、应收利息28,922.37万元（其中未财务确认部分27,044.55万元）和因担保偿还款8,322.48万元，因担保形成预计负债21,550.38万元。重整期内，没有投资人参与报名或有明确的重整意向，因此2025年5月27日宝鸡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陕西通家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破产。

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鉴于新海宜3的2025年年度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公司股票的分类转让频次维持为“每周三次”，证券简称及证券代码保持不变。

主办券商郑重提示投资者关注上述事项，正确评估公司的投资价值，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4月29日